# 2024年代购劳务合同推荐理由(3篇)

来源：网络 作者：尘埃落定 更新时间：2024-12-07

*代购劳务合同代购委托合同一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以乙方名义购买房屋一事达成以下协议条款：一、甲方以乙方名义购买房屋一套，该房屋座落于，房屋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平方米，公摊面积平方米），房屋由公司开发建设，现正在建设当...*

**代购劳务合同代购委托合同一**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以乙方名义购买房屋一事达成以下协议条款：

一、甲方以乙方名义购买房屋一套，该房屋座落于，房屋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平方米，公摊面积平方米），房屋由公司开发建设，现正在建设当中，交房时间为，房屋一共层，购买房屋位于第层，房屋的购买总价格为元。付款方式为银行按揭付款，首付元，余款元以银行按揭方式支付。（具体内容以商品房购房合同为准）

二、乙方配合甲方购买该套房屋，在购买该套房屋过程中，任何以乙方名义交纳的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支付给公司的购房定金、首付款、办理银行按揭所支付的费用、维修基金、配套费、物业费、契税等等）均为甲方所支付，除非甲方出具特别声明该款项为乙方代为支付。

三、购买该套房屋的所有手续由乙方配合办理后交由甲方保管。

四、如因购买该套房屋与公司发生争议，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出具委托协议委托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人与公司协商或参与诉讼等。

五、乙方代甲方购买的该套房屋产权百分之百归属于甲方，甲方对该房屋享有完全的所有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处分该房屋，乙方不得处分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自行居住、出租、抵押、转让。如果乙方擅自转让或抵押，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按照转让或抵押时该房屋市场价的百分之一百五十赔偿甲方损失。

六、乙方因购买过程中管理房屋所产生的必要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七、本协议主要用于证明本协议所约定的房屋产权归属于甲方之用。当甲方要求将房屋过户到甲方自己名下或甲方指定人名下时，乙方应以无偿赠与方式或其他甲方要求的方式配合将房屋过户到甲方或甲方指定人名下，过户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甲方承担。

八、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购房合同复印件作为本协议的附件，由双方签字确认。

甲方：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代购劳务合同代购委托合同二**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与本合同附件、双方确认的《车辆交接单》及出租方华港租车《随车手册》等一起成为承租方租用出租方车辆的正式有效文件。

第一条租赁标的、租期及租金

1、租赁标的

出租方同意将本条第1款中约定车辆出租给承租方，合同期满，出租方确认承租方无违约行为且无任何欠款后，将租赁标的以￥x元的价格过户给承租方，过户产生的费用由承租方承担;过户时车辆已产生的违章罚款、事故责任由承租方负担，出租方设置的债权债务关系由出租方负责处理。

2、租金及支付

租金：本合同租金共计￥\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双方约定租金的支付形式为按(□月□季□年)支付，每(□月□季□年)租金为￥\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

首付款：首付金额共计￥\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

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保证金共计￥\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

首月租金、首付款与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一并支付。其后每月租金通过□门店刷卡□银行转账□支票的方式，应在租车每一月度届满后5个工作日内付清下月租金，逾期支付租金，按逾期日数，每日加收月租金0.5%的滞纳金。

租金包括

⑴在租赁期限内的租费、保险费及养路费;

⑵定期维护、保养的材料及人工费;

⑶国家或地方对车辆征收的有关税费。

3、里程限制

租赁期限内行驶里程限额为x公里/月，超里程按x元/公里计费。合同提前终止的，本条所列费用由承租方在合同终止后一次性支付;合同完全履行车辆过户给承租方的，本条所列费用不再收取。

4、违章预授权

合同提前终止或车辆未完成过户的，出租方将扣除承租方￥x元违章押金，在45天后查询无违章后不计息退还承租方。

第二条出租方的基本权利义务

1、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2、向承租方交付设备齐全、运行状况良好、安全可靠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3、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以及承租方按操作规程使用租赁车辆出现的故障维修服务。

4、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第三条承租方的基本权利义务

1、租赁车辆只能作为办公、旅游等自用车辆使用，承租方不得用租赁车辆进行盈利性运营，以及不得用于参加竞赛、测试、试验、教练活动及其他违法活动。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

2、合同提前终止或期满后未过户，承租方应按本合同所规定的还车时间、地点交还车辆及随车证件，并根据《车辆交接单》确认内容进行验收。

3、承租方承担租赁车辆使用期间的车辆用油、路桥费及停车费等。

4、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证、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进行变更登记。

第四条不确定的责任承担

1、对无法确定应当由某一方承担的责任，双方可按各自承担50%损失的原则进行处理。

2、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无法追究责任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第五条出租方收款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深圳市华港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交通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银行帐号：443066388018010035264

第六条燃油

1、出租方将车交付承租方时，随车的燃油加满并经过双方验收确认;承租方将车交还出租方时，出租方要求加满燃油归还。归还时如有不足，不足部分按出租方的规定收费(还车门店当地当日的燃油价加15%的服务费)。

2、承租方在给租赁车辆加油时，必须按出租方所租赁车辆规定的燃油使用标号：■93#、□97#加油，否则造成车辆故障或损坏责任由承租方完全承担。

第七条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效，双方同意由出租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第八条其他约定

1、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只有通过双方签订的书面补充协议才有效。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叁份，出租方执贰份，承租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代购劳务合同代购委托合同三**

乙方：

为了拓展巿场经营，发展经济，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尽快运营，明确甲乙双方，责，权，利，特订立委托代购条款以便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甲方必须给乙方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法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以上各项复印件，加盖公章做为合同附件。( 包括甲方电厂的相关证件)。

第二条：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热卡价格标准进行供货：3500元/吨;3500大卡以下～3000大卡以上/吨; 3000大卡以下～20xx大卡以上，元/吨，低予以上热卡不给予结算。挥发份≥16%，月供量按甲方过膀单化验单为准。

第三条：交货地点，按照甲方指定场地以及要求堆放： 乙方送煤过程的安全，防尘责任由乙方自负，送煤时甲乙双方必须保持联系，乙方不能按时送煤，甲方可自行向第三方购煤。

第四条： 根据巿场波动，因运输价格或煤价上涨造成乙方无法供煤时，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供煤价格。

第五条： 结算方式：

1、根据化验标准每月按约定热卡进行结算。

2、挥发份每低于一个百分点扣5元。

3、按供煤价格标准实行两票制开具发票，其中运输费每吨40元( 税率7%)，其他为煤价( 税率17%)，甲方付款前有权代扣税率，甲方物资部必须每月向财务报帐以及付款挂帐。便捷双方对帐的程序。

4 甲方必须第一月付总煤款50%，第二月付累计总煤70%，第三个月付累计总煤款的80%，后续付款每月按累计总煤款的90%结帐，每月25日后一周内结清。如甲方付给承兑汇票按天贴息。以上甲乙双方约定必须按合同执行，否则甲方应当付给乙方拖欠乙方的总金额月计5%滞纳金，甲方生产纸产品方可按出厂价的柒折偿还煤款。

第六条： 末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签订书面补充合同， 充合同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协商不成时，可在甲方所在地向人民法院诉讼。

第八条： 本合同有效期，结清帐自动作废。合同一式四份，集团一份，财务一份，物资部一份，乙方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第九条： 甲乙双方法人，经办人变动，不得影响本合同。

甲方法人：

甲方法人委托人：

乙方 ：

乙方法人：

乙方法人委托人：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